

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311号）同意，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46,905,000股股票，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4.7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24,205,9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2,875,779.8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21,330,120.11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5年11月13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5]第ZG12928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存放、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签署相应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监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披露的《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67)。

三、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信息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鼎汉技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	8110901012201932573	已注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募集资金专户所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用途全部使用完毕，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及保荐机构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为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并于近日完成了注销手续。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专户注销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